

2024年度常德市鼎城区农村能源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（一）职能职责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

（二）支出预算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（一）基本支出

（二）项目支出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

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

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

（六）部门整体支出、单位项目支出、重点（专项）项目支出

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
七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

1、收支总表

2、收入总表

3、支出总表
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 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 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 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 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 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 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 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 -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 - 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 - 14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 - 15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 - 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 - 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 - 1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 - 19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 - 20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 - 21、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 - 22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 - 23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- 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（一）职能职责

1、宣传、贯彻、执行、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和《湖南省农村可再生能源管理条例》。

2、研究拟定全区农村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、计划并组织实施。

3、负责全区开发利用沼气资源，建设管理沼气工程，监管沼气安全，发展沼气生态农业，保护农村生态环境。

4、负责全区太阳能、空气能、风能、地热能、微水能、太阳能热水系统、户用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及农村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、指导推广和监督管理。

5、负责全区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和农业农村节能减排工作，负责推广省柴节煤技术和相关器材器具。

6、编制和指导实施农村可再生能源建设的技术和产品标准。

7、组织协调全区农村能源可再生能源服务体系建设，依法进行监督管理。

8、负责完成国家、省农村能源建设试点区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常德市鼎城区农村能源服务中心内设机构包括：内设股室3个，分别为综合办公室、工程建设管理股、行业发展服务股。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10人，实有人数8人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常德市鼎城区农村能源服务中心预算公开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仅含常德市鼎城区农村能源服务中心本级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55.11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5.11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1.42万元，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部门

预算由于人员退休减少了1人人员经费预算，增加了离退休人员基础绩效预算，导致收入净增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4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55.11万元，其中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.75万元，农林水支出136.36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1.42万元，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部门预算由于人员退休减少了1人人员经费预算，增加了离退休人员基础绩效预算，导致支出净增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55.11万元，其中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.75万元，占12.09%；农林水支出136.36万元，占87.91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4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130.11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4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25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25万元，主要用于农村沼气安全生产及后续服务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10.53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0.62万元，比上年预算下降5.56%，主要是人员退休1人，减少了公务交通补贴预算，增加了老干党组织工作经费，导致比上年预算净减少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4年本部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0.5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0.5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23年减少

0.08万元，主要是厉行节约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减少非刚性支出。

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2024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，我单位2024年度无会议费预算支出；培训费预算0万元，我单位2024年度无培训费预算支出；拟举办0场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，开支0万元，无相关活动计划。

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。

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截至2023年12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4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管理，其中：纳入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55.11万元，基本支出130.11万元，单位项目支出25万元。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

2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

[常德市鼎城区农村能源服务中心—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](#)
[.xlsx](#)